檔　　號：

保存年限：

亞東技術學院　函

地址：(220)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2段58號
聯絡人：楊慧雯
電子信箱：wen@mail.oit.edu.tw
聯絡電話：02-77388000分機1384
傳真電話：02-77387939

裝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亞院學字第10700044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10902000Q0000000_1071200533_1_報名簡章.pdf,
310902000Q0000000_1071200533_2_亞韻獎校園海報.jpg)

主旨：本校辦理「2018華語流行音樂第二屆亞韻獎校園爭鋒歌唱大賽」，檢送活動報名簡章及活動海報電子檔1份，敬請協助轉發及宣傳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與，請查照。

訂

說明：

一、本著推廣華語流行音樂之心，創造全國性大型歌唱舞台，讓熱愛音樂、熱愛表演的青年學子擁有展現自我的舞臺，同時，邀請專業評審講評以期提升參賽者歌唱技巧及舞臺，並發掘更多華語明日之星，規劃辦理「2018華語流行音樂第二屆亞韻獎校園爭鋒歌唱大賽」。

二、本活動報名對象為全國各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在學學生且年齡15歲至22歲，活動相關細節請詳簡章。

三、報名方式：採個人線上報名，報名網址： https://www.beclass.com/rid=213edc85ade87cdc2b7d。

線

四、活動相關資訊亦可於Facebook粉絲專頁「亞東亞韻獎」(https://www.facebook.com/OITMelodyAward/) 查詢，隨文檢送活動簡章及海報電子檔1份。

正本：大仁科技大學、大同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大葉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央警察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華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元智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世新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弘光科技大學、玄

收文文號： 1070005175

2018華語流行音樂第二屆亞韻獎校園爭鋒歌唱大賽簡章

壹、活動宗旨：

本著推廣華語流行音樂之心，創造全國性大型歌唱舞台，讓熱愛音樂、熱愛表演的青年學子擁有展現自我的舞臺，同時，邀請專業評審講評以期提升參賽者歌唱技巧及舞臺，並發掘更多華語明日之星。

貳、比賽時間：

(一) 初賽：107年06月09日（六）上午9時

(二) 決賽：107年06月09日（六）下午1時

參、比賽地點：亞東技術學院有庠科技大樓B1演藝廳

肆、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伍、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蔡衍明愛心基金會、旺旺中國時報、中天電視、亞東技術學院

陸、參賽資格：全國大專院校及高中職，擁有在學證明之在校學生且年齡於15至22歲，最多120組。

柒、報名資訊：

(一)即日期至 107 年 05 月 25 日止。

(二)報名方式：採取個人網路報名。

(三)報名網址： https://www.beclass.com/rid=213edc85ade87cdc2b7d

(四)報名費用：免費。

(五)採個人報名方式，不開放自創曲目；報名時應同時填寫初賽及決賽歌曲全名及歌曲原唱者姓名。

捌、評審陣容：

(一) 主持人：百萬粉絲小A辣、大學生了沒 江凱軒

(二) 評審老師：音樂製作人林文德老師、金牌音樂製作人宋永謙老師、明日之星黑色旋風 郭婷筠

玖、比賽規則：比賽當日分初賽及複賽

(一)報到時間及地點：107年6月9日（週六）8:30-9:00於亞東技術學院有庠科技大樓B1演藝廳。

(二)初賽

1. 以「清唱」方式演唱，一分鐘為限，響鈴後即停止演唱。
2. 演唱者僅限 1 人，不得伴奏，亦不得為自創曲。。
3. 由評審評分取分數前20組晉級當日下午決賽。

(三)決賽

1. 演唱者僅限 1 人，如須伴奏者，僅限一名。
2. 得以自彈自唱、伴唱帶或一人伴奏，演唱一首完整歌曲，不得為自創曲。
3. 本活動提供進入決賽選手對 Key 服務，僅針對已確認之決賽曲目(一首)進行對Key。
4. 進入決賽的選手當日不得任意更換曲目，如自行更換決賽歌曲，將不列入評分。
5. 進入決賽者，如自備伴唱帶，請將去除人聲伴唱音檔於線上報名完成後，寄送去除人聲伴唱音檔至主辦單位信箱oitmelodyaward@gmail.com，並獲得主辦單位回覆後，始完成報名程序，信件主題請註明『亞韻獎-伴唱音檔-王OO』。
6. 決賽時如需使用樂器、導線請自備

壹拾、 活動規範

(一)比賽當日請攜帶國民身份證、（有照片）健保卡、駕照或蓋有本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或在學證明驗證，若未符合即取消資格。若已得獎者並追回所得獎座、獎狀及獎金等。

(二)比賽當天請提前辦理報到，並依現場引導入座。

(三)報名後若欲更改報名歌曲，以1次為限，請聯繫活動聯絡人，報名截止後，一律不得更改報名比賽歌曲。

(四)承辦單位提供演唱者麥克風及伴唱播放設備。

(五)服裝以整齊清潔為宜，亦可穿著制服。

(六)報名參賽即視為同意本活動簡章相關規定及公告訊息。

(七)報名參賽即視為同意本次比賽期間之著作權與肖像權無條件授權主辦、承辦單位及主辦、承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進行全程攝錄影、複製、製作各式文宣，或於電視、廣播及網站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重製、編輯等非營利之推廣運用。

(八)本比賽邀請專業人士擔任評審，參賽者須尊重評審團之評定結果，不得異議。

壹拾壹、 獎勵內容：自決賽總分中取前五名，分別頒予以下獎勵，並獲得參加全國總決賽資格：

(一)決賽第一名獲得獎金8,000元及獎狀乙紙。

(二)決賽第二名獲得獎金5,000元及獎狀乙紙。

(三)決賽第三名獲得獎金3,000元及獎狀乙紙。

(四)決賽第四名至第五名獲得獎狀乙紙。

壹拾貳、 活動聯絡資訊：

(一) 活動FB：https://www.facebook.com/OITMelodyAward/

(二) 活動IG：oitma_2018

(三) 指導老師：亞東技術學院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楊慧雯老師，電話：02-77388000分機1384

(四) 總召：亞東技術學院林裕倫同學，電話：0983535996

壹拾參、 其他：

(一) 如遇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停止上班上課至須延期辦理，或比賽場地、時間等有異動調整時，將於活動官網公告，請報名者隨時留意，恕不另行通知。

(二) 承辦單位保留終止、修改、取消本活動以及相關內容變更、解釋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或最新訊息，將於活動網站公布，恕不另行通知。